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（任务25）

公示单位：宜良县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3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反馈问题 |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推进缓慢 |
| 整改目标 | 力争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在2024年底前达75.89% |
| 整改措施 | 1.建立周调度、月调度工作机制，督促指导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。  2.及时召开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推进会，针对治理工作提升速度和质量进行安排部署，全面推进治理工作。  3.健全工作推进机制，加大资金投入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合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，力争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在2024年底前达75.89%。 |
|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|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按月对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情况进行调度，共进行调度12次，发出治理情况通报9期；宜良县共召开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推进会4次，日常工作推进会和业务培训会议共7次；2024年新增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13个，截至2024年12月，宜良县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行政村87个，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77.68%。 |
| 责任单位、责任人及联系人 |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  责任人：丁章政  联系人：周滔 |
| 公示说明 | 现将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。联系人及电话：周滔，0871-67598526。 |